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進修推廣處進修教育中心  
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  
學生申請汽車定期停車錄取公告

115.09.01

壹、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間班申請汽車定期停車，停車名額 60 個，錄取名單如下：

（名單如有誤植，以學生正確資料及本處申請清冊為主）

| 編號 | 系所           | 學號        | 姓名  | 編號 | 系所        | 學號        | 姓名 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1  |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  | 2114M3020 | 謝○君 | 20 | 台灣語言與文化學系 | 2114M9002 | 楊○芬 |
| 2  |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  | 2115M3014 | 李○  | 21 | 台灣語言與文化學系 | 2115M9001 | 張○萍 |
| 3  |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   | 2115M3019 | 石○彤 | 22 | 語文與創作學系   | 211585008 | 邱○茹 |
| 4  |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   | 2114M8015 | 李○晨 | 23 |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| 21148J005 | 李○穎 |
| 5  |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   | 2115M8008 | 劉○倫 | 24 |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| 21158J015 | 黃○娟 |
| 6  |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   | 2115M8014 | 劉○宇 | 25 |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 | 2115N7012 | 吳○嘉 |
| 7  | 特殊教育學系       | 21148M014 | 林○毅 | 26 |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 | 2115N7013 | 鄭○冷 |
| 8  | 特殊教育學系       | 21158M007 | 魯○蓮 | 27 | 資訊科學系     | 21148X019 | 邱○翔 |
| 9  | 特殊教育學系       | 21158M009 | 李○純 | 28 | 資訊科學系     | 21148X022 | 莊○男 |
| 10 | 特殊教育學系       | 21158M022 | 胡○君 | 29 | 資訊科學系     | 21148X028 | 胡○嘉 |
| 11 | 教育學系         | 21148R008 | 張○歲 | 30 | 資訊科學系     | 211508X22 | 李○軒 |
| 12 | 教育學系         | 21158R005 | 陳○玲 | 31 |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| 2115N6003 | 黃○偉 |
| 13 | 教育學系         | 2115M4002 | 彭○緣 | 32 |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| 2115N6008 | 姚○君 |
| 14 | 教育學系         | 2115M4011 | 呂○霖 | 33 |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| 2115N6011 | 劉○書 |
| 15 |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| 2114N3018 | 許○華 | 34 |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| 2115N6012 | 施○邑 |
| 16 |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| 2115N3010 | 侯○  | 35 | 體育學系      | 2114M5003 | 黃○涵 |
| 17 |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    | 2114M1012 | 王○雋 | 36 | 體育學系      | 2114M5004 | 藍○銘 |
| 18 |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    | 2114M1018 | 郭○珊 | 37 | 體育學系      | 2114M5011 | 楊○鈞 |
| 19 |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    | 2115M1013 | 張○  | 38 | 體育學系      | 2115M5011 | 賴○辰 |

貳、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週末假日班申請汽車定期停車，停車名額 30 個，錄取名單如下：

（名單如有誤植，以學生正確資料及本處申請清冊為主）

| 編號 | 系所         | 學號        | 姓名  | 編號 | 系所         | 學號        | 姓名 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1  |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 | 2114N8014 | 吳○琦 | 8  |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| 21158Y007 | 林○琄 |
| 2  |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| 211480011 | 何○華 | 9  |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| 21158Y012 | 林○緯 |
| 3  |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| 211480017 | 張○斐 | 10 |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  | 21158T022 | 許○峰 |
| 4  |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| 211480021 | 施○豪 | 11 |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  | 21158T017 | 張○毅 |
| 5  |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| 211580005 | 蕭○璇 | 12 |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  | 21158T020 | 陳○甫 |
| 6  |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 | 211580014 | 鄭○欣 | 13 |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  | 21158T023 | 詹○好 |
| 7  |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| 21148Y023 | 李○寧 |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|

參、繳費期限及收費標準：

- 一、繳費期限：自 **115 年 9 月 7 日（一）起至 115 年 9 月 21 日（一）止辦理繳費作業**，受理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00-21:00，週末假日 08:00-16:30（中午午休 12:00-13:30），**逾期視為放棄**。
- 二、收費標準：夜間班 2,600 元/每學期；週末假日班 2,000 元/每學期。  
（因採車牌辨識系統，免收取保證金。）

肆、停放期限及時間：

**本校自 112 年 7 月起採用車牌辨識系統，將依車牌辨識系統紀錄同學車牌及進出校時間，請依班別的停放時間開車入校，如未依規定停放時間開車入校，將依系統實際辨識之時間進行繳費，不得異議。**

- 一、停放期限：115 年 9 月 7 日起（開學第 1 天）至 115 年 1 月 10 日止  
（當學期上課最後 1 週）
- 二、停放時間（**無彈性停車時間，請依班別停放**）：  
夜間班：週一至週五 17：45 至 22：30 及週六 07：00 至 18：00  
週末假日班：週五 17：45 至 22：30 及週六、日 07：00 至 22：00
- 三、於上開規定停放時間外（週一至週五白天或非原申請停車時段）、提前或逾時停車者，須另外收費，例如：夜間班同學於平日 16：00 開車入校，須另繳費 16：00 至 17：45 的停車費用，依一般停車收費標準，平日每小時 70 元，收費 140 元（2 小時費用），但同學可至篤行樓地下一樓停管處出示學生證辦理優惠費率每小時 20 元，將改為收費 40 元。

如須另外繳費者，可出示學生證至篤行樓地下一樓停管處辦理為優惠費率每小時 20 元，若同學於 17:45 前開車入校，可於 17:45 後先至篤行樓地下一樓，由停管處人員設定優惠費率後依停放時間進行繳費，毋須至下課後才進行設定及繳費，避免延誤離校時間，但若未至停管處辦理者則依平日每小時 70 元、假日每小時 80 元計算收費，申請定期停車同學如有於非申請停車時段、提前或逾時停車者，須於離校前至篤行樓一樓戶外自動繳費機繳費後，方可離校。

#### 伍、繳費方式：

- 一、請至行政大樓 2 樓總務處出納組（A203 室）前「自動繳款機」繳款：輸入學號及身分證字號，選擇「汽車停車費」進行繳費，並至進修教育中心繳回「汽車停車費收據」。
- 二、本學期起開放「線上繳費」，同學可於 iNTUE 校務系統進行線上繳費，因本線上繳費功能為第一次試行，僅開放線上繳費「汽車定期停車費」項目，且僅於「汽車定期停車繳費期間」繳費，其他繳費項目及功能不開放，請依線上繳費流程說明繳費。
- 三、本中心不受理現金繳費或退費。

#### 繳費機繳款流程如下

##### 1、大繳款機（1 號紫色大機台）：

- (1) 主畫面選擇進修推廣處☞請輸入：學號或身分證字號☞選擇：繳交汽車停車費☞請輸入繳款金額 2,600 或 2,000：輸入金額☞按：結帳☞開始繳費☞拿收據
- (2) 繳費後請記得索取「汽車停車費」收據。
- (3) 大繳款機（1 號紫色大機台）可現金、悠遊卡、LINE PAY繳費，現金接受紙鈔最大面額為 500 元，找零只找零錢，不找紙鈔。

##### 2、小繳款機（2 號白色小機台）：

- (1) 主畫面選擇夜碩班☞請輸入：身分證字號及學號☞選擇：其他類別☞選擇：繳交汽車停車費☞請輸入繳款金額 2,600 或 2,000：輸入金額☞按：結帳☞開始繳費☞拿收據
- (2) 繳費後請記得索取「汽車停車費」收據。

(3) 小繳費機(2號白色小機台)可現金、悠遊卡、LINE PAY 繳費，  
現金不受紙鈔金額限制，可多加利用。

**iNTUE 線上繳費流程如下**

1. 登入 iNTUE 校務系統，於左側點選「A8 線上繳費功能」->「線上申請項目」，僅有申請汽車定期停車的同學有此項功能，且僅於繳費期間可線上繳費。
2. 拉選「繳費方式」，1.信用卡、2.ATM 轉帳，自行選擇使用信用卡或 ATM 轉帳。
3. 請依所屬班別：夜間班或週末假日班，勾選「項目名稱-夜間班 2600 元或週末假日班 2000 元」，於該班別的「份數」欄位輸入數字「1」。
4. 送出申請後，繳費時限為 3 天，不論為信用卡繳費或 ATM 繳費，皆請於 3 天內完成繳費，如逾時 3 天將無法使用同筆申請資料之繳費帳號進行繳費，請重新依第 2 點及第 3 點說明流程提出申請，並以新申請的資料之繳費帳號於 3 天內完成繳費。
5. 繳費完成後，銀行須作業時間，至少 1 天後，才能確認是否完成繳費。
6. 如線上完成繳費者，則不用再來本中心繳交繳費收據資料，可直接開車入校。

**陸、繳回繳費收據說明：**

- 一、開學日當天已設定車牌辨識系統，9 月 7 日至 9 月 21 日同學可直接開車入校。
- 二、於繳費期限(9 月 7 日至 9 月 21 日)完成線上繳費者，不需再繳回繳費收據資料，即可於當學期享有定期停車資格。
- 三、現場繳費者於繳費期限(9 月 7 日至 9 月 21 日)內，至出納組外自動繳費機繳費及索取收據，並至篤行樓 2 樓 201 室洽進修教育中心繳交「汽車停車費繳費收據」，審核無誤後，即可於當學期享有定期停車資格。
- 四、逾期繳費者，註銷定期停車資格。

**柒、注意事項：**

- 一、申請人登記申請資料，如經發現與事實不符者，取消其校園停車權利，就學期間內不得再申請。
- 二、錄取同學請注意公告之繳費期限，若未在期限前繳費視同放棄，並註銷車牌辨識系統之定期停車資格。
- 三、未申請汽車定期停車者，若開車入校，可至篤行樓 B1 停管處出示學生證辦理為優惠費率每小時 20 元，若未至停管處辦理者則依平日每小時 70

元、假日每小時 80 元計算收費，離校前請至篤行樓一樓戶外自動繳費機繳費後，方可離校。

四、校園停車空間有限，未申請定期停車證之同學，敬請多加利用大眾交通工具來校上課。

### 捌、本校停車相關規定

一、汽車停放應依本校規定申請停放，以先到先停為原則，若遇有活動辦理恐無法保證有停車位，敬請盡早入校停放；停車需依本校規劃之停車格停放，不得妨礙車輛動線。

二、如未依本校汽車停放規定違規經管理單位告發達 3 次者，即取消其校園停車權利，1 年內不得申請定期停車證。

三、停車識別證限申請人使用，嚴禁轉借他人車輛使用。汽車停車識別證，應置於車內駕駛座前擋風玻璃處，以憑查驗或識別。

四、本校校內停車場分為地上平面停車場及地下室停車場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地上平面停車場共 86 個車位(含 4 個身障車位及婦幼專用車位 2 個)。

(二)地下室停車場:地下室平面停車場計 40 個停車位(含 3 個身障車位)，包括行政大樓 16 個、至善樓 14 個，及篤行樓 10 個。篤行樓地下室機械停車 91 個。

五、本校停車場僅提供車輛停放，對車輛及車內物品不負保管責任，車損或物品遺失，本校概不負責，地震及颱風等天災亦同；停車人毀損本校停車場設備或建築，停車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六、車輛進出停車場需遵循指標限速行駛，並依照標誌、標線或依管理人員指示停放，確保停車安全，隨意停車違反規定者，本校會通知移車並張貼勸導單。

七、車輛進入停車場，應注意停車場限高，超高車輛禁止進入，若強行入場造成車輛損傷，本校不負賠償責任，因而造成停車場設施毀損，停車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八、部分停車場因故暫停開放停車時，總務處會公告訊息，敬請停車人配合限期內將車輛駛離。

九、車輛防盜器應開至靜音裝置，避免防盜警報造成干擾或影響校園秩序，且車內禁放易燃物、爆裂物或其他違禁物，違反者本校有權為必要之處置，其風險及費用，均由停車人負擔。

玖、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公告。如有疑問，請洽詢進修教育中心黃小姐，電話：(02)2732-1104 分機 82201。

